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山市光阳游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之  
2017 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八年四月



---

## 目录

|  |   |
|--|---|
| 目录.....                                      | 2 |
| 释义.....                                      | 3 |
|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 4 |
| 一、交易资产的过户情况.....                             | 4 |
|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及未能履行承诺时相关约束措施的执行情<br>况..... | 5 |
| 三、公司治理结构与运行情况.....                           | 6 |
|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运营、经营业绩方面影响的情况.....             | 6 |
| 五、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 8 |
| 六、业绩对赌的事项情况.....                             | 8 |
| 七、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存在差异的其他事项.....                    | 8 |

## 释义

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光阳游乐、公司       | 指 | 中山市光阳游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华南激光、交易对方     | 指 | 中山市华南激光电子有限公司                       |
| 常阳投资          | 指 | 中山市石岐区常阳游乐投资管理总部                    |
| 浓阳投资          | 指 | 中山市浓阳游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向阳投资          | 指 | 中山市向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 旭阳投资          | 指 | 中山市旭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国泰君安、独立财务顾问   | 指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重组办法》        | 指 |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
| 《重组业务指引》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试行）》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 指 | 中山市石岐区海景高科技工业园的房地产                  |
|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 指 | 光阳游乐购买位于中山市石岐区海景高科技工业园的房地产用于生产经营    |
| 本意见、本持续督导意见   | 指 | 中山市光阳游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2017年持续督导意见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

##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中山市光阳游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阳游乐”）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原则，经过审慎核查，结合挂牌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出具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持续督导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特作如下声明：

1、本报告所依据的文件、材料由公司及相关交易对象提供。公司及交易对象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确保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风险和责任；本报告不构成对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或意见，对投资者根据本报告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3、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任何解释或说明。

4、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挂牌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查阅有关文件。

## 一、交易资产的过户情况

###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华南激光拥有的位于中山市石岐区海景高科技工业园的房地产。

经核查，交易双方已于2016年4月5日完成了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光阳游乐已取得了以下使用权证：

| 证明名称     | 坐落             | 权证编号                   | 权利人             | 登记时间      |
|----------|----------------|------------------------|-----------------|-----------|
| 《不动产权证书》 | 中山市石岐区海景高科技工业园 | 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0043455号 | 中山市光阳游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6年4月5日 |

另经核查，截至本持续督导意见出具之日，标的资产存在如下抵押情形：

2016年6月7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公司房地产为公司15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公司以位于中山市石岐区海景高科技工业园的房地产（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043455号）为公司与中国银行中山分行1500万元专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已于2016年6月15日将上述房产办理了抵押登记，抵押权人为：中国银行中山分行；不动产登记证明号（他项权证号）为：粤（2016年）中山市不动产证明第0042019。

除此之外，标的资产不存在其他抵押、司法查封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标的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

##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及未能履行承诺时相关约束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次交易中，光阳游乐与华南激光签署了《广东省房地产买卖合同》，对交易价款、标的资产过户、华南激光搬迁等事项进行了约定。截至本持续督导意见

---

出具之日，光阳游乐已按照约定分期向华南激光支付了全部转让价款，双方已完成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华南激光已完成搬迁手续。交易双方均已按照约定履行了各自的义务，协议履行不存在争议。此外，光阳游乐已履行法定义务，与原承租人签订新的租赁协议，其中原承租人常阳投资、浓阳投资、向阳投资、旭阳投资均为光阳游乐的关联方，故与其签订租赁协议事宜构成关联交易。就该等关联交易，公司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详见本持续督导意见之“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运营、经营业绩方面影响的情况”）。

本次重组实施中，相关承诺方均已按照其作出的承诺的内容履行相关义务，未出现违反其作出承诺的情况。

### 三、公司治理结构与运行情况

本次交易前，光阳游乐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经营机制，公司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规范运作。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 2017 年度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2 月完成了新一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工作，换届选举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综上，公司的治理情况并未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截至本持续督导意见出具之日，光阳游乐运作规范，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运营、经营业绩方面影响的情况

经查阅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公司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

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 项目                      | 2017年度        | 2016年度        | 变化比例 (%) |
|-------------------------|---------------|---------------|----------|
| 营业收入                    | 48,958,946.82 | 46,981,015.52 | 4.21%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738,160.27  | 6,299,307.05  | -56.53%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525,266.64  | 5,635,991.51  | -55.1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95,797.10 | -1,252,031.87 | 3.50%    |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 0.0978        | 0.2365        | -58.65%  |
| 项目                      | 2017年度        | 2016年度        | 变化比例 (%) |
| 总资产                     | 60,762,283.66 | 54,938,813.03 | 10.60%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1,901,111.88 | 29,522,951.60 | 8.06%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 1.14          | 1.23          | -7.32%   |

2017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为48,958,946.82元，较2016年同比增长4.21%，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38,160.27元，较2016年同比下降56.53%。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下滑主要是因为本期礼品类游艺机以及机台租赁的毛利率较低，本期其收入所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上年大幅提高，导致总体净利率下降；公司2017年度总资产增长率为10.60%，净资产增长率为8.06%。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公司的日常运营、经营业绩均正常发展。

标的资产已于2016年4月完成交割。光阳游乐此次购买标的资产为现金支付，资金来源主要为银行贷款。本次交易完成后，光阳游乐2017年度因本次交易产生

---

的银行借款利息及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的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光阳游乐作为标的资产产权人与原承租人签订了新租赁合同。因原承租人中常阳投资、浓阳投资、向阳投资、旭阳投资均为光阳游乐的关联方，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新增日常性关联租赁。就2017年度关联租赁事项，公司分别于2017年3月6日及2017年3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就2018年度关联租赁事项，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29日及2018年2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由于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光阳游乐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仍为嘉年华彩票机、动漫视频游艺机、儿童类机械类游艺机的研发、制造、销售；本次重组不涉及股份发行，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公司不会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光阳游乐通过购买本次交易标的，可以改善公司的生产经营环境，更好地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

## **五、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盈利预测的情况。

## **六、业绩对赌的事项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业绩对赌的情况。

## **七、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存在差异的其他事项**

交易双方严格按照重组方案履行各方责任和义务，截止本持续督导意见出具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已交割完毕，已实际实施方案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不存在差异。



---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市光阳游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 2017 年度持续督导意见》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9日

